

## 第二菩提心發光地

庚三 發光地 分四

辛一 釋地名義

火光盡焚所知薪 故此三地名發光  
入此地時善逝子 放赤金光如日出

辛二 釋地功德 分四

壬一 明此地忍增勝

設有非處起瞋恚 將此身肉并骨節  
分分割截經久時 於彼割者忍更增  
已見無我諸菩薩 能所何時何相割  
彼見諸法如影像 由此亦能善安忍

壬二 明餘修忍方便 分二

癸一 明不應瞋恚 分四

子一 明無益有損故不應瞋

若已作害而瞋他 瞋他已作豈能除  
是故瞋他定無益 且與後世義相違

子二 明不欲後苦則不應報怨

既許彼苦能永盡 往昔所作惡業果  
云何瞋恚而害他 更引當來苦種子

子三 明能壞久修善根故不應瞋 分二

丑一 正義

若有瞋恚諸佛子 百劫所修施戒福  
一剎那頃能頓壞 故無他罪勝不忍

丑二 旁義

子四 明當思不忍多失而遮瞋恚

使色不美引非善 辦理非理慧被奪

# 不忍令速墮惡趣

癸二 明理應修忍 分二

子一 多思安忍勝利

忍招違前諸功德 忍感妙色善士喜  
善巧是理非理事 歿後轉生人天中  
所造眾罪皆當盡

子二 總勸修習安忍

了知異生與佛子 瞋恚過失忍功德  
永斷不忍常修習 聖者所讚諸安忍

壬三 明忍度之差別

縱迴等覺大菩提 可得三輪仍世間  
佛說若彼無所得 即是出世波羅蜜

壬四 明此地餘淨德

此地佛子得禪通

及能遍盡諸貪瞋

彼亦常時能摧壞

世人所有諸貪欲

辛三 明初三度之別

如是施等三種法

善逝多為在家說

彼等亦即福資糧

復是諸佛色身因

辛四 結明此地功德

發光佛子安住曰

先除自身諸冥闇

復欲摧滅眾生闇

此地極利而不瞋